

# 《庄河市青堆镇三和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 公告

### 一、基本情况

#### 1. 区域位置

三和村位于辽宁省大连市庄河市青堆镇南部，东与青堆镇孔家村、盛家村相依，南邻青堆镇范家村，西与吴炉镇龙母村、和平村相邻，北与青堆镇幸福村接壤。距青堆镇镇区 4.5 千米。三和村地势平坦，域内耕地和水文资源丰富，交通条件便利。

#### 2.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三和村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为 1576.68 公顷。

#### 3. 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 2020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5 年。

### 二、国土空间管控

《庄河市青堆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将三和村定位为整治提升类村庄。明确三和村 2035 年乡村常住人口约 1200 人。约束性指标包括：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1167.87 公顷，耕地保有量 1192.92 公顷，湿地面积 38.50 公顷，村庄建设边界面积 163.01 公顷。

#### 1. 保障农业空间

农业空间包括耕地、园地、设施农用地等。规划形成三大农业片区，即东部农业片区、中部农业片区、北部农业片区。

统筹安排农业发展空间，坚持农地农用，稳定粮食播种面积，鼓励发展多功能复合、多业态融合的绿色高效农业。引导形成果蔬种植、果蔬采摘、乡村休闲旅游、观光农业融合发展的现代农业基

地。尽量利用未利用地、农村闲置设施农业用地及存量利用效率低下的建设用地发展设施农业。农业规模经营必须兴建的配套设施，在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前提下，按相关规定要求纳入设施农用地管理。

分类优化设置田间道，具有农田耕作、农业物资运输等现代化农业生产功能的田间道，道路宽度宜控制在 3-6 米；以步行功能为主的生产路，宽度控制 1.5-3 米；同时可结合休闲旅游节点设置慢行步道。

## 2. 保护生态空间

三和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将村域内集中连片的林地、河流划入一般生态空间进行管控。

湿地保护。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湿地面积约 38.50 公顷，严格管控湿地活动，禁止开垦、填埋、排干湿地，永久性截断湿地水源，向湿地超标排放污染物等破坏湿地的行为。

林地保护。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林地保有量指标和保护要求，三和村无绿化造林图斑。

## 3. 优化建设空间

根据《庄河市青堆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三和村村庄建设边界约 163.01 公顷。

根据上位规划指标传导及乡村地区人口变化趋势，三和村建设用地以存量盘活利用为主。新增用地主要为落实上位规划传导的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引导零散农村居民点集聚。

# 三、村域空间发展规划

## 1. 产业发展

三和村将以特色温泉旅游和生态垂钓为核心，完善良好的乡村

温泉体验和生态垂钓等项目活动，打造成为庄河市特色生态旅游村。在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保护自然资源、保障生态系统稳定与可持续发展的同时，村域将扎实推进粮食产业的提质增效与规模拓展，以满足市场需求，提升村民经济收益。此外，三和村将重点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优化人居品质，致力于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乡村。

## 2. 人口规模

至规划期末 2035 年，常住人口 1200 人，户数约 480 户。

## 3. 空间发展布局

规划形成发展“一心一带三区”的总体布局。

一心：以温泉产业为核心，结合温泉产业作为农旅产业发展的中心，为三和村的现代化农旅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带：指沿路村域经济发展带。

三区：指稻田种植区、温泉旅游区、生姜产业区。

## 四、人居环境整治规划

人居环境整治主要对象是规划中已经集中布局的村庄居民点，结合农民生产生活方式，从道路环境整治、重点区域亮化、净化整治、绿化景观整治、边沟整治等角度对村庄人居环境进行规划设计。

## 五、近期整治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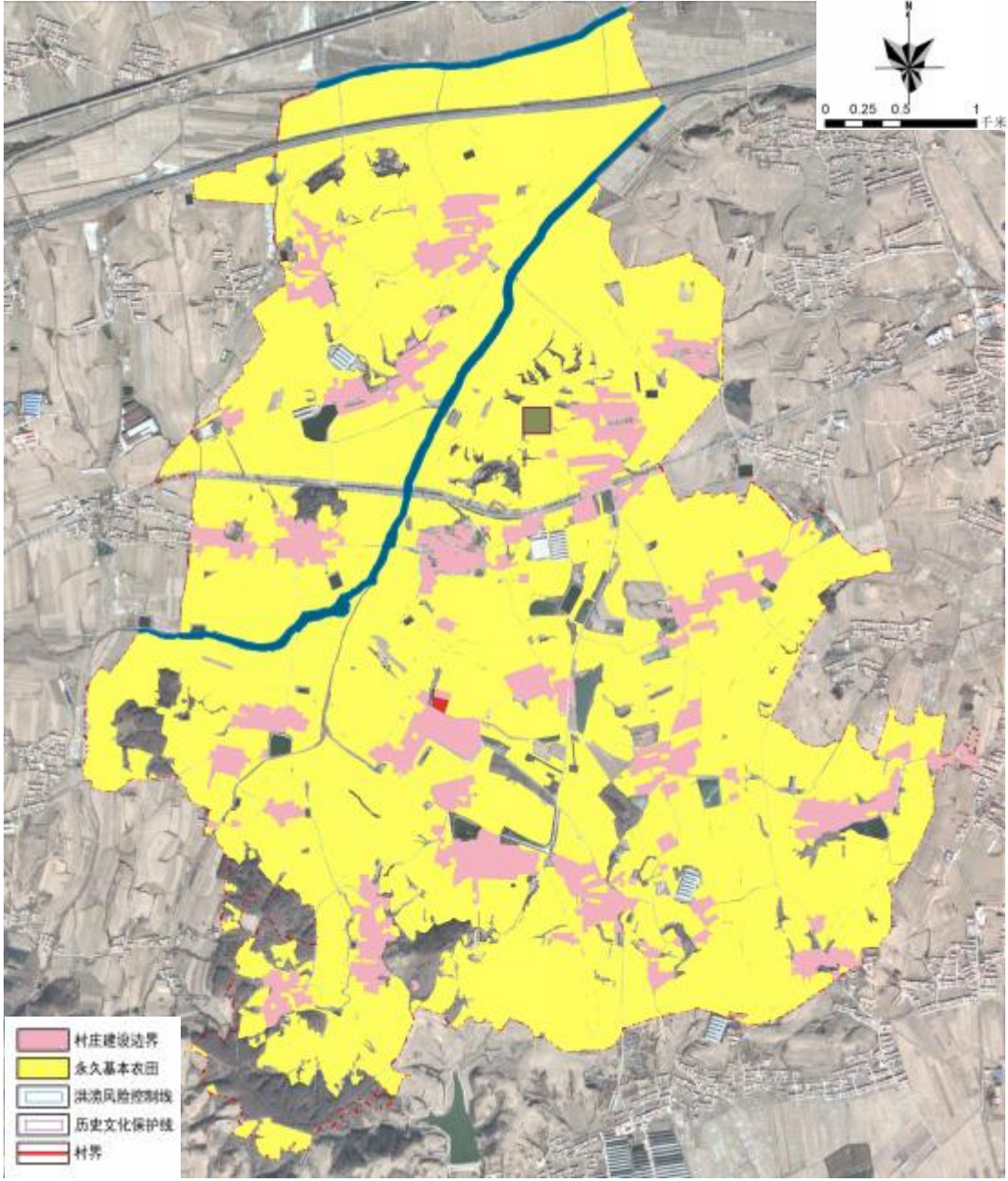
针对三和村实际建设需求、居民生产生活和生态保护面临的迫切问题，近期实施项目可分为道路工程、产业项目、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公共服务项目四类，道路工程以实施道路硬化、道路整治、路灯加装为主。

## 六、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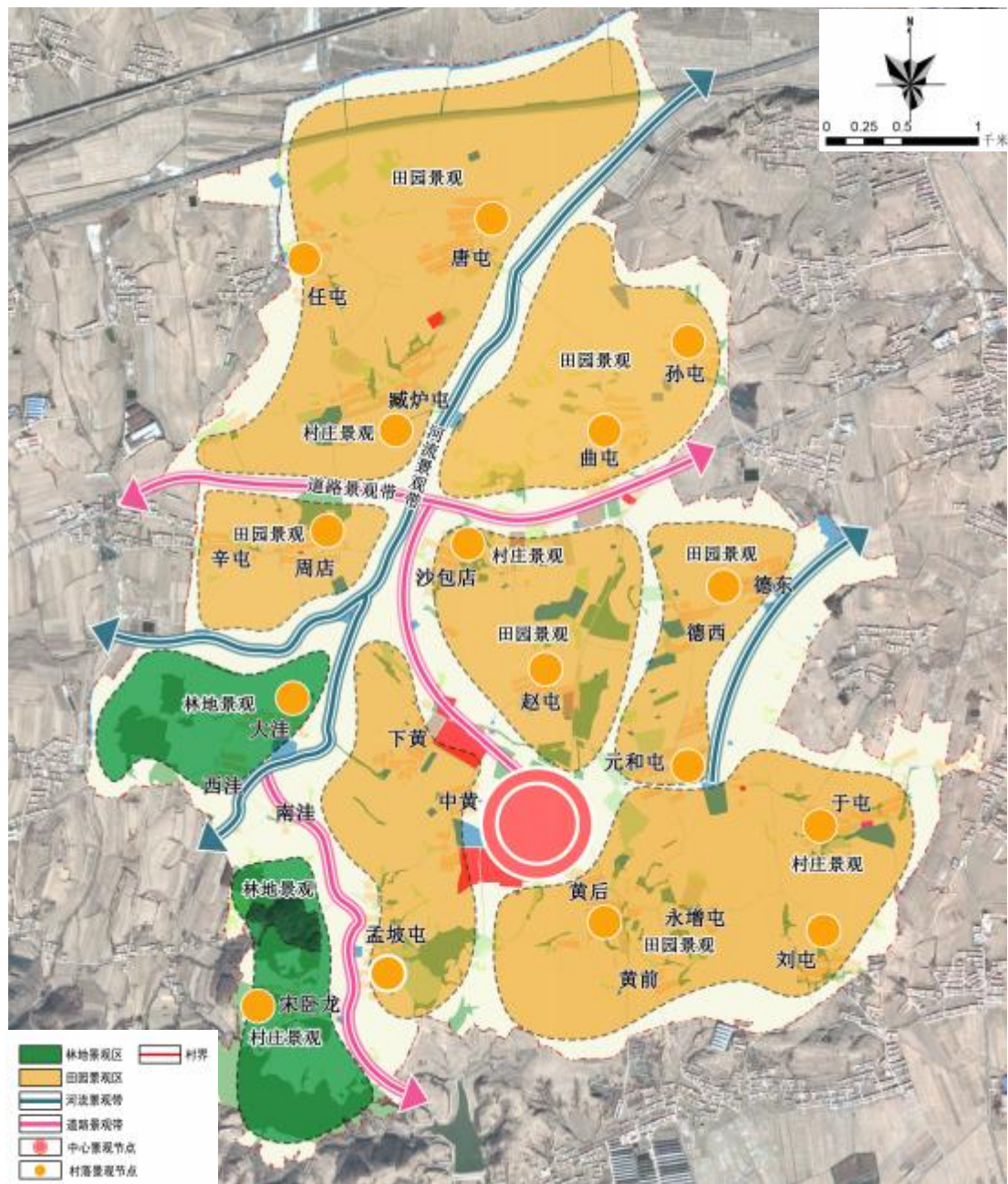
### 1. 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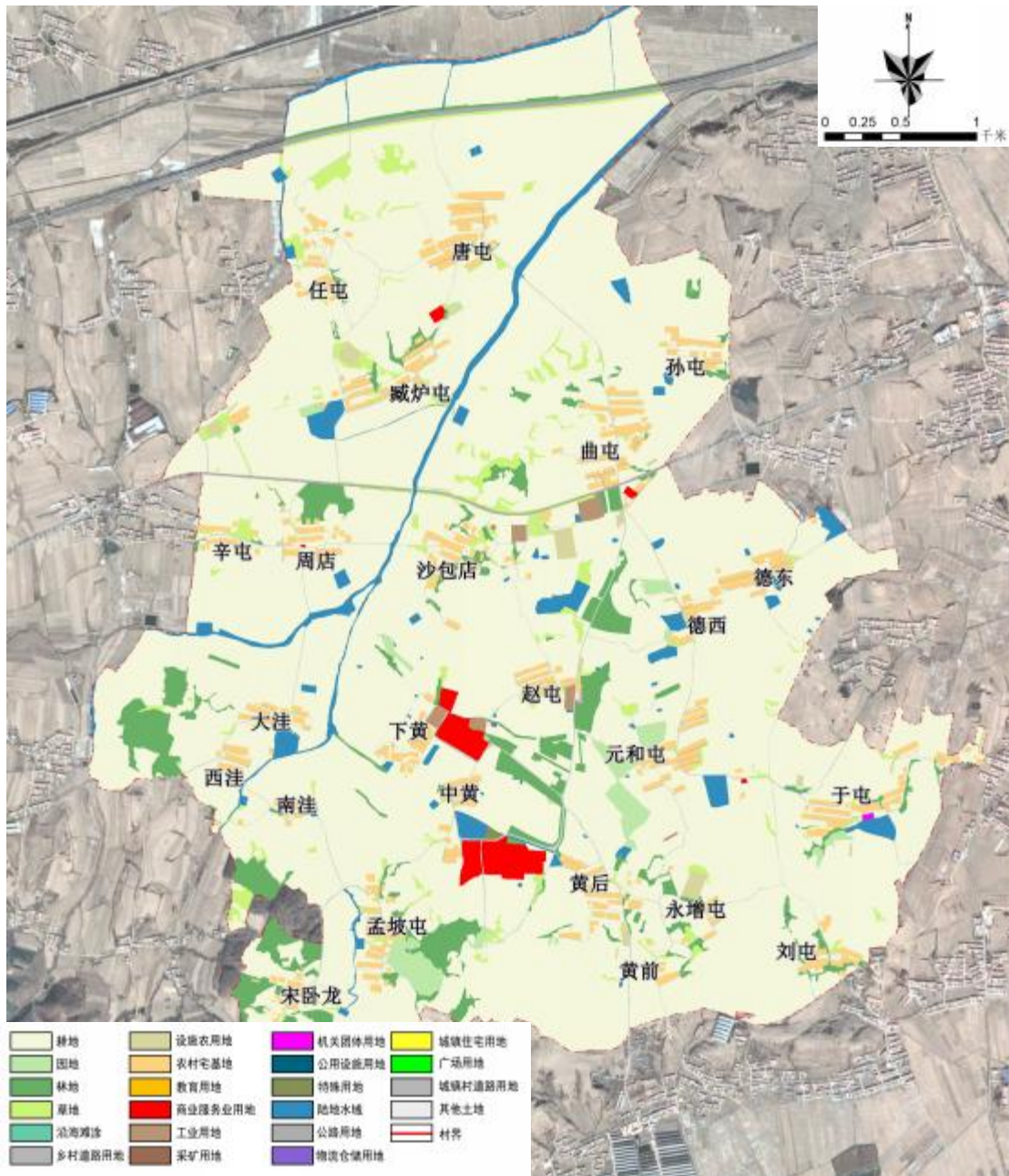
## 2. 各类控制线管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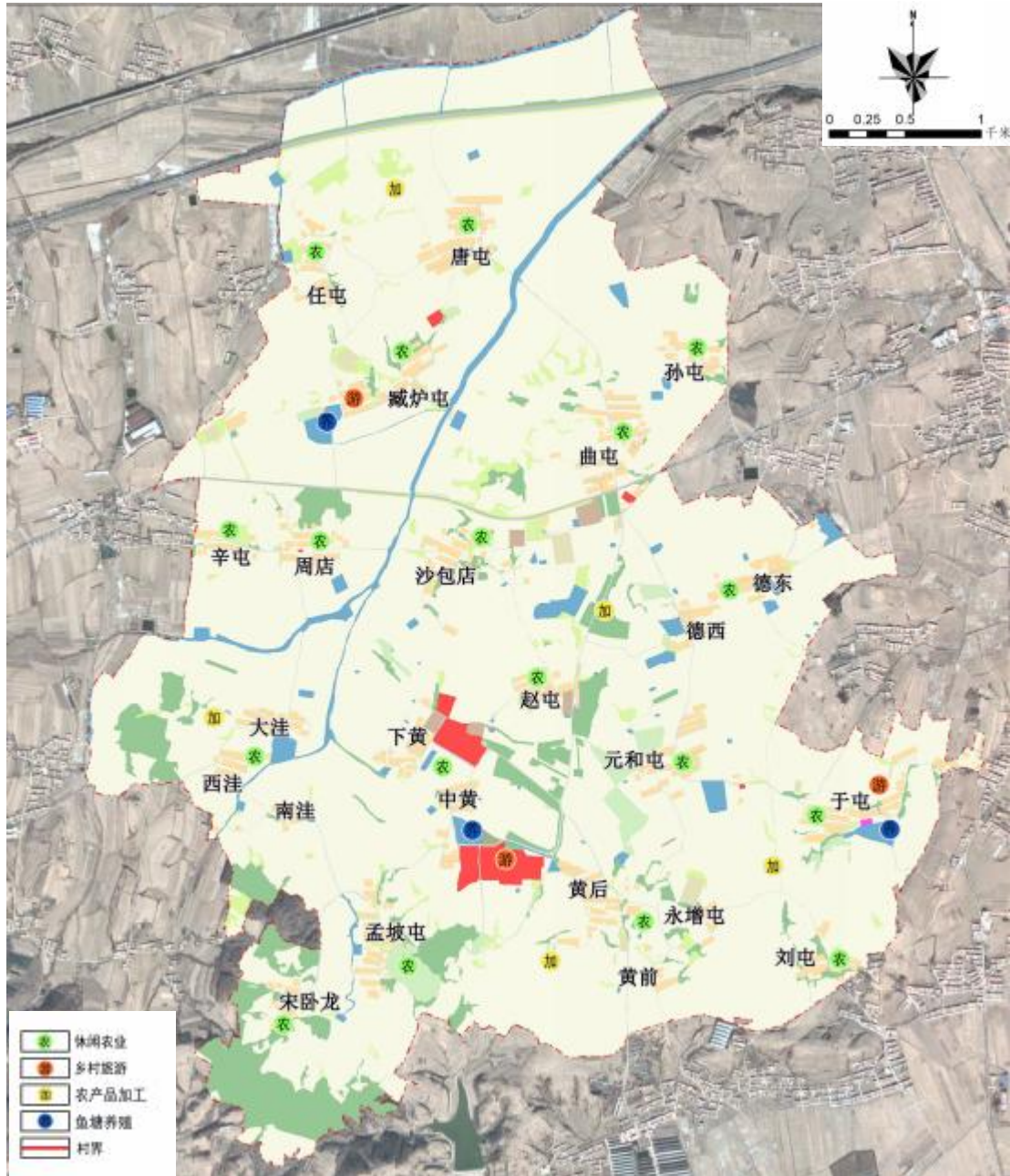
### 3. 村域空间结构规划图



#### 4. 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



## 5. 产业空间发展引导图



## 6. 村民版规划图

